

附件

2023年乡村建设任务清单表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一	加强乡村规划建设管理	推进全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1	制定印发《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科学指导我省“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省自然资源厅
			2	持续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指导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应编尽编。	
二	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	深化“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	3	不断健全完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体系，规范示范创建管理，联合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省级评审工作。	省交通运输厅 省财政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乡村振兴局
		构建便捷高效的农村公路骨干网络	4	推进乡镇通三级公路建设，全年力争新增通三级公路乡镇14个。	省交通运输厅 省乡村振兴局
		构建普惠公平的农村公路基础网络	5	有序实施30户以上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全年力争新增通硬化路自然村2500个。	省交通运输厅 省乡村振兴局
		提升农村公路安全防护能力	6	推进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全年力争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3600公里。	省交通运输厅 省公安厅 省财政厅
			7	全面排查农村地区安全隐患突出、交通事故多发的重点路段，通过增设交通安全设施、实施安全改造，推动农村道路安全隐患治理工作。	省公安厅 省交通运输厅
			8	紧盯“三上三下”突出风险，严查严处农村“双违”、酒驾醉驾、“一盔一带”等重点违法，维护农村公路畅通有序，适时组织农村公路交通秩序整治。	省公安厅
		打通农村道路“最后一公里”	9	统筹推进农村入户道路建设，优先改善乡村振兴示范镇、重点帮扶镇、美丽宜居示范村、重点帮扶村通村基础设施水平”。	省乡村振兴局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加快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	10	深入开展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创建，推动地方完善农村客运支持政策，督促农村客运经营者强化安全管理，提升农村客运安全水平。	省交通运输厅 省应急厅 省公安厅
		实施“三化一片林”乡村建设	11	支持开展以街道绿化、路渠绿化等为主的“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	省林业局
		强化农村消防车道建设管理	12	推动相关部门和属地政府，将农村消防车道建设管理纳入城乡规划，明确建设责任主体和时间进度；配合相关部门摸清全省农村消防车道建设、承重、宽度、高度等现状，向属地政府提出建设农村消防车道工作建议	省消防救援总队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三	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	加强防汛抗旱基础设施建设	13	加快推进白水林皋、魏家岔、观音河、西郊等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建设进度。实施面积3000平方公里以上主要支流防洪治理。推进恒河水库、普化水库等中型水库建设。	省水利厅 省发展改革委 省气象局 省农业农村厅
			14	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农田小型水源工程、输水工程和排涝工程建设。	
			15	抓好省属宝鸡峡、泾惠渠、交口抽渭和渭南市东雷抽黄、东雷二黄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建设和管理。督促宝鸡市、咸阳市等地抓好东风水库、前咀子水库等13处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建设与管理。	
			16	开展山洪灾害监测能力提升，在关中部分地区和陕北地区对184处自动水位站、151处自动雨量站、58处自动站卫星通讯进行改造升级。建立与国家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的数据共享。	
			17	推进8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完成今年到期的13座水库大坝安全鉴定。	
			18	组织开展抗旱业务培训，建设覆盖易旱区的旱情监测预报预警系统，争取资金建设一批蓄引提调抗旱工程，提升抗旱应急能力。	
	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	稳步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向农村供水保障转变	19	督促各地加快年度拟建项目前期设计审批，为全年建成工程1000处做好项目储备。	省水利厅 省乡村振兴局
			20	多渠道多层次筹措项目建设资金，为全年顺利完成建设投资10亿元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	
			21	建立工程建设月报、周报统计制度，督促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全年改善提升农村供水受益人口150万人，全省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5%。	
	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	健全水质检测和监测体系	22	组织各市（区）加快编制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方案，对水源保护区开展现场踏勘，组织专家和相关部门对划分技术方案进行技术审查，持续推进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	省生态环境厅 省水利厅
			23	做好2023年全省城乡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	
	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	实施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和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	24	到2023年底，63个县区水质检测机构获得中国计量CMA认证，检测能力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省水利厅 省卫生健康委
			25	积极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项目建设。	
实施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和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		26	督促各地加快规模化供水工程和小型供水工程项目前期设计审查审批，做好项目储备。积极争取落实省级财政资金2亿元以上，支持各地推进实施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和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同时督促市县加大资金投入，鼓励和引导利用地方专项债券和金融政策拓宽融资渠道。督促各地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其中规模化供水工程开工建设16处，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完成500处。	省水利厅 省发展改革委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三	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	推进消防取水设施建设	27	按照《陕西省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规划》部署，形成农村消防取水设施建设方案，明确建设计划。	省消防救援总队 省水利厅 省应急管理厅
		健全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合理水价形成机制	28	按照《陕西省定价目录》和《陕西省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督促指导各地做好城乡公共管网供应的自来水价格管理工作。	省发展改革委 省水利厅
			29	加大水费收缴力度，水费收缴率达到97%。	
四	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	加快清洁能源建设工程	30	完成城乡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30亿元以上，新建110千伏线路长度1000公里、新增变电容量400万千瓦安以上，完成1000个村组配电网台区及线路改造，新建及改造线路约3300公里，新建及更换配变1200台，重点对原11个脱贫帮扶县开展农村电网建设提升。	省能源局
			31	积极开展“千家万户沐光行动”，推动农村屋顶户用光伏市场化、规模化发展，实现快速增长。加快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整县推进试点，探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创新，力争建成一批自然人光伏发电（户用光伏）示范村，试点县户用光伏装机规模达到10万千瓦以上，全省风电光伏总规模达到3500万千瓦以上。	省能源局
			32	进一步增强农村地区能源供应保障能力，巩固关中地区散煤治理成果，推进延安、榆林两市清洁取暖试点建设。	省能源局
五	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	加快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	33	建设900个以上产地仓储保鲜设施，新增冷藏保鲜库容30万吨以上。强化整县推进，形成产地冷链集配中心，举办各类培训50场次以上，根据产品特性、市场和储运的实际需要，建设相应的配套设施。	省农业农村厅 省乡村振兴局
		推进产销冷链集配中心建设	34	完善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建设改造农批（农贸）市场，强化农产品批发（农贸）市场公益属性，全年举办3场农产品产销对接大会。	省商务厅 省农业农村厅
		打造高效衔接农产品产销的冷链物流通道网络	35	加快建设宝鸡、延安2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积极引导支持西安、榆林加快申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辐射带动周边农产品市场发展。	省发展改革委 省农业农村厅 省商务厅
		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	36	支持14个县开展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建设改造县城综合商贸中心、乡镇商贸中心、镇村连锁经营网络。大力发展直播电商新业态，持续开展“双品网购节”等电商助农促销活动，特色农产品网络销售额同比增长10%以上。	省商务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供销合作总社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五	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	健全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	37	巩固提升全省行政村快递服务覆盖率98%的成果，全面推动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体系建设，因地制宜建设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	省交通运输厅 省邮政管理局 省商务厅
		深化交通运输与邮政快递融合发展	38	组织开展2023年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样板县创建工作，梳理样板县典型经验做法，加强宣传推广。	省交通运输厅 省邮政管理局 省商务厅
六	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	持续推进数字乡村试点	39	举办2023西部数字乡村发展论坛，召开全省数字乡村工作推进会，联合浙江大学举办一期数字乡村专题培训班。	省委网信办 省工信厅 省发改委 省科技厅 省农业农村厅
			40	实施陕西省重点研发计划农业重点产业链—智慧农业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链条，包含农情信息感知传输与智能施药系统研发与产业化、农作物病虫害人工智能诊断预警研究与示范、农业灌溉智能化管理信息系统研究与示范、农机全生命周期健康运维技术研究与产业化等创新。	
			41	完成陕西省数字乡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任务，在5个县（区）开展试点应用，探索以数字化促进乡村振兴的应用模式。	
		加强农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42	组织各电信普遍服务实施企业完成我省第八、第九批电信普遍服务共604个基站的建设任务。	省委网信办 省工信厅 省通管局 省乡村振兴局
			43	按照统一部署，积极开展第十批电信普遍服务项目申报，推进电信普遍服务相关工作。	
		推动农村千兆光网、移动物联网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	44	面向有条件、有需求的农村地区，推动千兆光网、移动物联网建设覆盖。	省委网信办 省工信厅 省通管局 省乡村振兴局
		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经营深度融合	45	推进5G网络逐步向有条件的重点乡镇及农村区域延伸，鼓励有条件、有需求的地区开展NB-IoT网络建设及创新应用，到2023年底，行政村5G网络通达率超过65%。	省委网信办 省工信厅 省通管局 省农业农村厅
			46	同时在5个县（区）开展陕西省农业投入品监管系统试点应用，实现农资投入品监测追溯。	
优化农业农村云平台和大数据中心	47	按照“平台+数据+服务”模式，继续完善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建设，在5个县推进延伸应用。	省农业农村厅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六	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	建设省级数字“三农”协同管理平台	48	开展智慧农业农村项目（一期）建设，融合“一中心五平台”核心功能与技术，打通25个省级信息系统数据与应用，整合业务数据和信息资源，构建一体化协同管理平台。	省农业农村厅 省科技厅
			49	完善陕西科技特派员云平台服务功能，加大科技特派员注册人数，开展线上服务，在线专家达到40个产业类别，人数达到7000名。“三秦农科”订阅号发布信息服务1000条以上。	
		实施农业农村产业数字化工程	50	在10个县（区）开展物联网技术应用，对接到省级物联网平台，提升各县（区）主导优势产业物联网应用覆盖率。	省农业农村厅 省发改委
		深入开展“数商兴农”行动	51	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在4个县（区）开展智慧冷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	省农业农村厅 省商务厅
			52	深入实施“数商兴农”行动，培育农产品网络品牌，通过“网上年货节”（1季度）“双品网购节”（2季度）“双十一”（4季度）等活动积极开展等农产品网络促销，力争全年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超过240亿元。	
		建设特色农业智慧气象平台	53	启动陕西省一体化农业气象服务业务平台升级建设，升级农业气象灾害网格监测、评估和预估子系统，精细化农业气候区划子系统，病虫害防治气象预报和预测子系统和决策知识库子系统。	省气象局 省农业农村厅
			54	年度内开展实施方案编制，投标、需求设计和基础框架搭建。升级苹果全国气象业务服务系统，在原有系统基础上增加基于网格化预报的苹果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预估评估应用功能、苹果产量预测模块；细化完善现有的农用天气预报、一张图展示功能模块。	
			55	年度内完成编制实施方案，招投标、需求设计和系统框架搭建。启动陕西省农情综合监测系统建设，研发集粮食作物智能图像识别、无人机监测分析、粮食作物种植分布、物候监测评估、长势监测评估、作物估产、干旱监测评估等功能为一体的陕西省农情综合监测系统。	
		建设特色农业智慧气象平台	56	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系统需求分析、功能详细设计以及项目招标工作。	省气象局 省农业农村厅
			57	开展特色农业气象服务中心建设。	
		全面推进“智慧广电”建设	58	加快推进“双向化”到光纤化升级，采取新建、改造模式，全面推动全省农村光网改造。2023年，全省农村光网覆盖用户123万户，完成全省60个村智慧广电数字乡村建设工作。	省广电局
		加快城乡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共享	59	梳理汇聚省气象局、省自然资源厅、省水利厅等灾害预警数据，与陕西省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整合融合共享。依托陕西省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将预警信息共享至各级应急管理部门。	省应急管理厅 省气象局 省自然资源厅 省水利厅
			60	开展山洪灾害监测能力提升，在关中部分地区和陕北地区对184处自动水位站、151处自动雨量站、58处自动站卫星通讯进行改造升级；建立与国家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的数据共享。	
加快城乡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共享	61	5月底前完成820处普适型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点建设，做好预警信息共享。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六	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	深入实施“雪亮工程”	62	行政村和自然村一类公共视频监控点覆盖率达到60%。村（社区）综治中心视联网建设覆盖率达到70%。	省公安厅 省委政法委
		深化乡村地名信息服务提升行动	63	指导周至县、神木市开展“深化乡村地名服务 点亮美好家园”试点，探索开展乡村地名命名设标、乡村地名采集上图、乡村特色资源宣传推广、乡村地名信息服务方式方法。适时推广试点经验，全面推进乡村地名信息服务提升行动。开展地名文化遗产认定，收集整理乡村地名文化资源，探索保护利用和宣传推广的路径，讲好乡村地名故事。	省民政厅
七	实施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	建立集党务、村务、政务和社会服务于一体的村级综合服务平台	64	在全省选择3-5个县开展试点建设，优先选择重点帮扶村。	省民政厅
		优先支持重点帮扶村红白理事会场所建设	65	在全省748个重点帮扶村中，至少完成100个村红白理事会场所建设。	省民政厅
		建设农村寄递物流体系	66	全省50%的建制村建成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	省邮政管理局
		推进省级“妇女儿童之家”示范点创建	67	在现有“妇女儿童之家”省级示范点基础上升级打造特色、优秀“妇女儿童之家”，拓展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质量。2023年拟创建省级特色、优秀“妇女儿童之家”30-40个，每个特色“妇女儿童之家”拨付7-10万元，每个优秀“妇女儿童之家”拨付3-5万元。	省妇联
		统筹推进村级公共照明设施建设	68	印发美丽宜居示范村年度工作要点，督促指导市县按照统《陕西省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评价标准》要求，统筹推进村级公共照明设施建设。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农业农村厅
		建设革命老区及欠发达地区农村应急广播发布终端	69	投入4587万元，建设革命老区及欠发达地区10个县、113个乡镇、1803个行政村（社区）应急广播，每个村部署3-5个应急广播终端。结合极端天气预报及时发布预警信息。	省广电局 省应急管理厅
		优化补充建设一批应急避难场所	70	完成“十四五”期间陕西省应急避难场所抗震能力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确定村级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任务。	省应急管理厅
		统筹推进村级无障碍设施建设	71	印发美丽宜居示范村年度工作要点，督促指导市县结合乡村道路、公共建筑、公共交通设施等的新建、改建、扩建，统筹推动无障碍设施建设。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八	实施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	推进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72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的住房鉴定为C、D级的危房纳入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纳入年度计划的，原则上当年6月底前开工，10月底前全部竣工。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3	7度及以上抗震设防地区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达不到当地抗震设防要求的住房纳入年度农房抗震改造计划。纳入年度计划的，原则上当年6月底前开工，10月底前全部竣工。			
			74	规范和加强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年度补助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实施农房周边地质灾害综合治理	75	依据相关条例办法，对人为因素引发的农房周边地质灾害隐患，按照“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落实治理责任。对自然因素引发的农房周边地质灾害隐患，纳入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管理，按照预防为主的原则，坚持避让搬迁和工程治理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实际需要，按照财政事权，统筹开展综合治理。	省自然资源厅
				深入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76	加快推进农村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分类制定并落实整治措施，严格落实产权人（使用人）主体责任，通过技术指导与服务指导产权人（使用人）采用维修加固、拆除重建等工程措施，彻底消除安全隐患。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加强农村住房建设选址管理	77	指导市县加强农村住房建设选址管理。	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宜居型农房建设	78	按照“功能现代、风貌乡土、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的建设要求，完成2000户现代宜居农房建设任务。加大宣传推广力度，鼓励选用装配式钢结构等安全可靠的新型建造方式，满足群众现代化生活需求。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提升农房建筑风貌	79	推广选用《陕西省农村特色民居设计图集》《陕西省农房设计图集》和《陕西省钢结构设计图集》，不断扩大示范效应，带动提升农房特色风貌。组织建筑师、规划师、工程师以及从农村走出去的懂建设、爱农村的技术人员和专家开展民居设计和建设服务，持续推动人才下沉、设计下乡。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立农房全过程管理体制机制	80	逐步健全住房建设从用地、规划、建设到使用的一体化管理体制机制。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九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扎实稳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81	计划新改建农村户用卫生厕所23.6万座。	省农业农村厅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82	完成350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37处农村黑臭水体整治。	省生态环境厅		
		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	83	全省农村生活垃圾进行收运处理的自然村比例达到90%以上。持续使用卫星遥感监测技术，加强常态化监测，防止农村生活垃圾非正规堆放点反弹和新增。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十	实施农村教育公共服务提升行动	多渠道持续增加农村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84	在全省创建5个陕西省乡镇村级幼儿园一体化管理试点基地。	省教育厅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85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集团化办学工作指导、促进城乡学校共同体建设。	省教育厅
		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师资力量建设	86	继续实施特岗教师计划、“国培”“省培”计划进一步向乡村倾斜，教师交流轮岗比例达到10%以上。	省教育厅
		巩固提升高中阶段教育普及工作	87	开展县城高中与省级示范高中结对帮扶工作，提高全省普通高中特色化体系。	省教育厅
十一	实施乡村医疗卫生基本公共服务提升	推进乡镇卫生院建设提档升级	88	按照国家要求，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改进服务质量，提升服务能力。	省卫生健康委
			89	实施《陕西省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启动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工作。加强基层中医队伍建设，针对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开展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项目和中医馆骨干人才培训项目。	
		提升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和健康管理水平	90	持续推进公有产权卫生室建设。	省发展改革委 省卫生健康委
			91	印发我省《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中医阁”建设标准》，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	
		支持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92	全面推进医共体建设，实现县区全覆盖，启动医共体建设巡回指导。	省卫生健康委
			93	探索开展依托技术项目下沉为基础的转诊服务。	
			94	总结6个试点县总额预付经验，开展“互联网+医共体”试点。	
			95	完善县医院对县域医共体基层卫生机构定期巡回诊疗工作机制。	
		加快补齐公共卫生服务短板	96	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度工作安排，做好高血压、2型糖尿病2种慢性病健康管理工作。	省卫生健康委
			97	推进妇女健康促进项目，为我省目标人群提供宫颈癌、乳腺癌筛查服务，提高妇女健康水平。持续开展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工作覆盖全省所有县市区，目标人群筛查率达到90%以上。为计划怀孕夫妇免费提供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项目年度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80%以上。持续推进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实现国家级脱贫县（区）覆盖率100%、目标婴幼儿发放率80%、有效服用率70%目标。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载体，做实做细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62%以上。	
98	实施社区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建设一批医养结合服务中心，持续增加居家社区医养结合服务供给。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十一	实施乡村医疗卫生基本公共服务提升	落实县乡村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责任	99	定期开展传染病防治培训，包括信息报告、可疑事件监测、早期识别和应急处置等。	省卫生健康委
			100	开展医疗机构传染病疫情信息报告质量抽查。	
		完善乡村医生培养使用、收入待遇和养老保障等政策	101	按照“盘活用好县域编制资源”的政策要求指导做好乡卫生院、村卫生室人员招聘等工作。	省卫生健康委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102	联合省教育厅，按照国家下达的计划，做好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的招录、培养等有关工作。按照国家下达的计划，落实好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的相关工作。	
		完善乡村医生培养使用、收入待遇和养老保障等政策	103	严格落实村卫生室承担40%以上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的要求，并按照绩效评价结果兑付村医基本公共卫生补助、基本药物补助。	省卫生健康委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104	抓好陕西省村卫生室执业人员管理系统数据填报，并实现与国家系统数据实时对接等工作。按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龄补助的办法，做好我省曾正式受聘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工作过人员工龄补助标准动态调整工作。	
十二	实施农村养老助残托幼服务提升行动	开展公办养老机构提升改造	105	开展公办养老机构提升改造，改造4000张护理型床位。	省民政厅 省发展改革委
		开展养老机构星级评定	106	星级评定达到一星至三星标准的公办养老机构占比50%以上	省民政厅
		开展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107	制定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实施指导意见，全省建设100家以上。	省民政厅 省发展改革委 省自然资源厅
		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108	制定我省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实施意见，全省完成改造18000户。	省民政厅 省残联
		加大未成年人关爱力度	109	县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的覆盖率达到20%，镇街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站或工作专干覆盖率达到80%，建有示范型儿童之家的乡镇（街道）占比达到20%。	省民政厅
		继续实施“民康计划”项目	110	继续实施“民康计划”项目，免费为我省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分散特困供养人员、福利机构集中供养人员中的残障患者配发假肢、矫形器、助听器康复辅助器具。	省民政厅 省残联
		完善养老助残服务设施	111	对不少于1.6万名残疾人开展托养服务。	省残联
		统筹推进土葬改革和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	112	印发推进土葬改革和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的实施意见，重点镇、村农村公益性公墓（骨灰堂）达到15%。	省民政厅 省自然资源厅
		健全完善农村留守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制度	113	出台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实施意见，月探访率达到60%。	省民政厅
		开展指导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	114	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覆盖率达到60%，县级医疗机构对镇村级医疗卫生机构指导率70%。	省卫生健康委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十三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健全完善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合理推进机制	115	优化各级党委抓党建促乡村振兴领导机构运行方式，建立成员单位年度实事硬事清单，以市（区）为单位制定县（市、区）委书记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年度重要事项清单。	省委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		
		持续加强乡镇和村班子建设	116	开展新一轮乡村振兴主题培训。	省委组织部 省委农办 省农业农村厅 省乡村振兴局		
			117	对乡镇和村班子进行一次届中分析。	省委组织部 省委编办 省民政厅		
			118	做好新一批集中轮换和工作对接。	省委组织部 省委农办 省农业农村厅 省乡村振兴局		
		全面提升村级组织建设质量	119	持续排查软弱涣散村党组织。	省委组织部		
			120	全面加强重点村分类管理和风险防范。			
		十四	深化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121	修订《陕西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评估体系》。	省委文明办
					122	组织“文明实践看陕西”创新案例征集活动。	
					123	实施文明实践“十百千万”示范项目。	
				深化“美丽乡村 文明家园”建设	124	建设100个省级“美丽乡村 美丽家园”建设示范点。	省委文明办
125	召开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经验交流会。						
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	深化“美丽乡村 文明家园”建设			126	修订《陕西省文明镇创建工作年度测评指标（2023）》。	省委宣传部 省委文明办	
				127	按照“美丽乡村 美丽家园”建设要求，在全省农村实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十个一”示范工程。		
	128			将反对大操大办、高价彩礼等移风易俗工作纳入2023年文明村镇年度测评指标。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十五	推进平安法治乡村建设	完善涉农领域重点立法	129	对省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立法开展工作调研。	省委政法委 省人大法工委 省司法厅 农业农村厅
			130	配合省人大法工委开展立法调研，进一步修改完善《陕西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	
			131	启动《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承包法〉办法》修订工作。	
		强化涉农领域司法保障	132	打击农村非法宗教、邪教活动和境外敌对势力渗透活动，持续打击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违法犯罪。	省委政法委 省高院 省检察院 省公安厅 省司法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团委 省妇联
			133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	
			134	实现全省涉农积案清零目标。开展“三秦锐士”专项行动，对涉农执行案件、涉农民工工资执行案件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135	开展涉农执行案件司法救助。	
		提升村民群众法治素养	136	开展“八五”普法规划中期考核推进年活动。	省委宣传部 省委普法办 省委网信办 省司法厅 省广电局 省总工会 省妇联
			137	强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	
			138	以秦腔、秧歌、民歌剧、陕北说书等形式，持续加强乡村法治题材作品创作推介。	
			139	加强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实现每个村至少建一个法治文化宣传栏（长廊）。	
		优化农村法治化营商环境	140	聚焦侵犯农业技术专利权、农产品商标权、植物新品种以及生产销售假冒伪劣、有毒有害农产品等犯罪，促进治罪与治理并重。	省高院 省检察院 省司法厅 省工信厅 省国资委
		优化农村法治化营商环境	141	打造涉农企业案件立审执“绿色通道”，确保流程提速、审理提效。	
		142	落实《陕西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1-2025）》。	省委普法办 省司法厅	

序号	15项重点任务	子任务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十五		提高农村法律服务水平	143	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城区优质法律服务资源向农村延伸。	省司法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团委 省妇联	
			144	常态化开展“乡村振兴·法治同行”活动。		
	健全农村矛盾纠纷化解机制			145	研究提出我省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一站式”平台建设模式。	省委政法委 省人大法工委 省高院 省检察院 省公安厅 省司法厅 省信访局
				146	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推动提升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质效。	
				147	加强农村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发展壮大专职调解队伍。	
				148	深入推进“六好司法所”示范创建工作。	
	推进实施农村依法治理			149	开展农村毒品问题治理工作，着力解决农村地区吸贩毒、零星种植毒品原植物等违法犯罪问题。	省检察院 省公安厅 省司法厅
				150	持续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	
	壮大农村法治人才队伍			151	部署安排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示范点活动，规范“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管理。	省委普法办 省司法厅 省农业农村厅
				152	发展壮大专职调解队伍。	
				153	积极培育学法用法示范户。	